

#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日間部校內轉科實施要點

89.3.22訂定

99.10.04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
102.11.04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
103.08.29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
106.08.29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
109.03.02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
114.08.29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110年8月1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90282B號令發布修正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規定辦理。

二、對象：本校日間部學生讀畢一年級第一學期後，得申請本校日間部其他類科之一年級第二學期就讀；二、三年級均限定不得轉科。

三、申請適性轉科時，應填具下列申請書，並向學校檢附下列文件：

- (一)學生獎懲紀錄表。
- (二)家長同意書。(附件一)
- (三)導師及輔導教師簽名之適性輔導紀錄單。(附件二)
- (四)適性轉科申請書(僅能擇一科別申請)。(附件三)

四、各科招收轉科學生之名額：

- (一)不得超過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新生之名額為限。
- (二)教務處於學期末公佈各科缺額以供同學轉科申請參考；若無名額時，該科則不辦理轉科考試。

五、學生欲申請轉科，須具備下列條件：

- (一)一年級上學期未補考前學業成績為該班前二分之一。
- (二)獎懲紀錄不得超過小過乙次(含)或累計警告三次。

六、轉科程序：

- (一)申請：申請轉科者，應於第一學期期末考前一週向教務處申請。
- (二)考試：應依公告時間參加各科專業科目考試及口試。
- (三)放榜：錄取榜單公告於本校首頁最新消息。

七、各科錄取原則及考試項目如下：

- (一)專業科目須達六十分以上方可錄取。
- (二)如報考人數超出缺額時，以總成績分數擇優依序錄取。

科別	資訊科	美工科	陶工科	資處科	廣設科	多媒科	應日科
專業科目 (70%)	基本電學	素描	素描	資訊科技	素描	素描	初級日語 (日語初階文型70%+聽解入門30%)
口試(30%)							

八、有關錄取學生之後續編班、修業學分折抵及修業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九、本實施要點須經校務會議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 科 年 班學生 申請

參加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學年度校內轉科，如通過之後續編班、修業學分  
折抵及修業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，特立此書。

此致

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立書人：

簽章

(家長或監護人)

聯絡電話：

日期：

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適性輔導紀錄

學生姓名	出生日期	身分證字號			
就讀班級	性別	學號			
日期	學生適性輔導紀錄				導師簽名
日期	學生適性輔導紀錄				輔導教師簽名

說明：本表由註冊組留存，影本提供導師、生輔組長、輔導老師進行個別輔導及紀錄。導師應將輔導紀錄記載於 AB 卡或其他輔導紀錄系統，以利後續之輔導。

#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申請適性轉科申請書

學生 基本 資料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聯絡電話	
	出生年月日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
	家長或監護人 簽章		關係		緊急聯 絡電話	
	戶籍所在地				電話	
	現在住所				電話	
	原就讀科別			欲轉入之 科別 (僅能擇一申請)	_____ 科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同意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適性輔導紀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獎懲紀錄				
請 核 章	導師:				輔導主任:	
	註冊組長:				學務主任:	
	輔導教師:				教務主任:	
備註：1. 申請轉科學生須一年級上學期學業成績達該班前二分之一，及獎懲紀錄不得超過小過乙次(含)或累計警告三次。 2. 有關錄取學生之後續編班、修業學分折抵及修業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 3. 符合轉科之學生，由教務處公告轉科考試等相關事宜。						